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秉持「培養專業音樂人才，使能具備成熟的美學觀念及演奏能力」為主要信念，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朝向「統整人文經驗，豐富音樂美學涵養，擴展國際視野、發展個人特質」、「從學術內涵及技巧訓練各方面，培養音樂創作及表演人才」及「建構專業特色之音樂教育及符合社會多元發展課程，培育音樂實務人才」三大教育目標發展；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之發展則以前三目標之第一、二項為目標。

該系依據校、院核心能力，發展出「音樂美學涵養」、「基礎音樂能力」、「專業演奏技巧」、「跨界製作應用」、「創作演出能力」、「音樂教學方法」及「研究方法分析」等七項核心能力綱目。為達成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該系規劃各組共同必修課程、專組必修課程及各類組選修課程；課程設計朝向多元化發展，並重視學生的實務與舞台經驗；且為增加學生彼此學習與觀摩的機會，學士班（含日間學士班、進修學士班）與碩士班（含日間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之術科採混合考試方式進行。此外，該系已針對第一週期系所評鑑之各項訪評意見，進行修正與調整。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校於「100 學年度第一次研究發展委員會」提出校教育目標、願景、特色、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之修正，然該系自我評鑑報告所提出之系教育目標及能力綱目，與校、院符合情況之相關資料尚不完整，未做出相應之呈現。
2. 該系自我評鑑報告提及之教育目標推動策略，未說明不同班別之重點發展項目。

3. 該系對於各組共同必修課程、專組必修課程及各類組選修課程與所欲培養學生之核心能力之關聯性，未有詳細說明。
4. 該系之非古典領域課程，如流行音樂及爵士音樂等較為缺乏。

【進修學士班部分】

1. 根據系所簡報之資料顯示，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之課程及要求皆相同，然與學生晤談時發現，實際上 2 個班制仍有相當差異，例如有關「管弦樂合奏」及「管樂合奏」等課程之必選修學分規定並不一致，有些課程進修學士班並未開課，即便學生有興趣（如樂器維修課），亦無法選課或採計學分。
2. 由於該系規定部分必修課程，學士班不得與進修學士班共同上課（例如作曲組的「配器法」），進修學士班若因修課人數限制致無法開課，將影響其往後修習其他進階之專業科目。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1. 部分學生反應課程選擇性仍偏低。

（三）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依據校、院近年修正之校教育目標、願景、特色、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補齊自我評鑑報告之相關內容。
2. 該系教育目標之推動策略，宜依不同班別清楚呈現重點發展項目。
3. 宜連結學習地圖與課程規劃，並加強呈現課程規劃、學習地圖和核心能力間的關聯性。
4. 宜增闢更多元實務相關之課程，以提升學生之就業競爭力。

【進修學士班部分】

1. 該系在課程資訊及修業規範宜更加明確，尤其對於進修學士班之課程，宜落實當初設班之宗旨，以確保學生學習權益。
2. 宜檢討或採取必要應對之課程措施，以維護學生學習權益。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1. 宜依教育目標儘量修訂課程內容之多元性，俾落實達成該系制定之核心能力。

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目前有專任教師 14 位（含 1 位教師借調），依專長統計分別為鋼琴 4 名，聲樂 3 名，作曲 3 名，指揮、管樂、弦樂及音樂學各 1 名，大致能涵蓋各個專業領域。各班制學生總數計 440 位，為滿足學生學習選課權益，另聘有兼任教師 154 位協助分攤包括一對一之主修個別課，從數據上看來兼任教師數量雖較多，但因該系屬性特殊，主修即有 440 個鐘點，自非 14 位專任教師所能勝任；惟兼任教師員額中，講師人數從 98 學年度的 61 位，至 100 學年度的 73 位，其比例均超過 45%，由此可見，師資質量上或有提升空間。

從實地訪評中發現，該系專任教師向心力強，尤其系主任以校為家，視學生如己出，為協助解決學生經濟困難，亦積極向外募款助學，其服務精神與愛心相當令人佩服。此外，專任教師皆深富教學熱忱，在普遍反應教學空間嚴重不足之現況下，教師研究室亦提供做為研究生之練習琴房，且都願意犧牲假期，並欣然接受安排於週末上課之碩士在職專班課程。

教師利用多元方式進行學生學習評量，文史理論課程除筆試外，也採口頭報告或分組報告；術科方面以音樂會形式，並利用各項競賽及實作展演之策劃，提供學生更多表演機會，以增加舞臺經驗。

(二) 待改善事項

【學士班部分】

1. 「管弦樂合奏」課程為大二至大四必修，然部分學生反應因

曲目樂團編制的關係，有些管樂主修之學生，該學期雖有修課，但無實際參與演練機會，似乎有違合奏課之教育目標。

(三) 建議事項

【學士班部分】

1. 「管弦樂合奏」課程宜採取分「曲目」甚至分「樂章」方式進行，儘量使所有選課學生都有實際參與排練及演出之機會。

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學士班選修課程近年來朝向多元化邁進，目前專業選修科目已較往年增加，更能增進學生之專業能力，亦可提升學生畢業後之競爭力。該系學術風氣自由，能尊重學生之自主意見，並培養學生多元素養，且不強迫學生被動受教。

在學生關懷部分，目前該系所有專任教師皆擔任班導師，導師與學生之互動頻繁，學生普遍肯定導師之輔導，每位專任教師皆有研究室，且全系有安排系會和大師班指導之共同時間。此外也提供導師個別接觸輔導學生之機會，對於落實導師制度，有所助益。在學生生活輔導部分，該系與系友會近年來致力於提供學生各類獎、助學金，如精英獎、進步獎及琴韻傳馨獎等。對於表現優異且認真，或家境清貧的學生有實質之鼓勵與幫助。

該系近年來製作推出大型展演，使學生有機會實際參與活動。另外，亦每年舉辦協奏曲比賽，優勝者得與樂團實際演出，學生能藉由與樂團排練，獲得更多舞臺學習經驗。近年來學校積極改善學生實習音樂會或畢業音樂會之場地，如重新裝潢音樂學系之音樂廳，提供師生使用福舟廳等措施，對學生展演需求能達到基本滿足。

該系之系主任能積極輔導系學會組織，且專任教師參與每學期之系學生大會，並聽取學生意見。該系每學期有近 20 場為不同組別舉辦的大師班，學生可自由選擇一定場次參加，對多元學習有所助益。該系師生參與外界活動頗多，如至臺北監獄舉行關懷受刑人音樂會、與亞東醫院醫藝結盟，關懷病人等，對提供學生走出校園，及早關懷社會具有正面功能。

該系之教學設施尚稱齊備，琴房雖嚴重不足，然該系已積極運用各種手法以民主機制尋求解決練習琴點之問題；惟該系所屬之部分樂器老舊，一般琴房的隔音及冷氣仍有改善空間。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未制定學生更換主修之辦法，致使學生因重大原因或興趣轉換希望更換主修時，有實行上的困難。
2. 該系訂有修習輔系之規定，惟未制訂雙主修相關規定。
3. 琴房鋼琴普遍老舊，且琴房數量仍不能滿足學生需求。

【學士班部分】

1. 學士班規定修滿 128 學分即可畢業，惟每學期選修超過 20 學分之大一及大二學生大有人在，甚至有修習高達 27 學分者；反之，有學生選課未達最低 16 學分，要在系辦公室行政人員發現後通知其補選，顯示在學生選課輔導上仍有改善空間。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訂定更換主修辦法，以備學生提出申請時，能有所依循。
2. 宜訂立雙主修相關規定，以提供學生雙主修學習之機會。
3. 宜廣籌經費，加速鋼琴汰舊換新，並提供更多空間，解決琴房數量不足問題，以滿足學生學習需求。

【學士班部分】

1. 宜在開放學生預選課程前，落實輔導機制，使學生能妥善規劃學習進程，以避免大四時選課學分不足之窘境。

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秉持以「培養專業音樂人才，使能具備成熟的美學觀念及演奏能力」為主要信念，專任教師以身作則，在專業展演方面三年來共計有 71 場的演出，其中超過三分之二的場次，在國家級及縣市級等具審查機制之展演場地舉行。另外，該系定期舉辦交響樂之夜、管弦樂之夜、協奏曲之夜及室內樂音樂會等多元形式之展演，成果豐碩。

在學術活動方面，該系陸續成立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雖加重教師之教學負擔，然專任教師在學術研究方面仍力求精進，發表在學術研討會、期刊論文及專書等之研究內容與主題涵蓋甚廣。此外，師生亦積極參與學術研究及校內、外之講座與學術研討會。

從實地訪評中發現，該系積極推動跨領域整合性展演且具特色，特別是與臺北歌劇劇場合作演出巴爾托克歌劇《藍鬍子公爵的城堡》，以及融入人文學院所開設之「歌詞創作暨譜曲入門」課程，將舞蹈、雕塑及詩詞創作，均納入教師之合作範圍，為整合性計畫成功之典範。

（二）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教師之論文發表，有逐年遞減之現象。

（三）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舉辦相關領域的國際學術研討會，並鼓勵教師積極發表論

文，以提升教師學術研究能量。

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除畢業生問卷調查外，學務處「學生生涯發展中心」亦定期對各系所畢業生進行流向追蹤分析，對於畢業生的升學或就業，與所學專業的相關及適用度進行調查，完整呈現該系畢業生之現況，並根據問卷之回應，歸納出畢業生對於課程及師資的想法與意見。該系大部分學生對課程表示滿意，且多數學生積極回應調查問卷並提出建議。該系十分重視學生對於課程的意見，近二年由於課程的調整，學生的學習態度及表現皆有明顯的改善，且教學風氣活潑熱絡。問卷調查結果顯示，學生最希望增加具「實用性」、「多元跨域」之課程，及進修學士班之課程。

該系畢業生的就業領域和在校所學有高度相關，由畢業生之狀況可知，該系開設之實務課程（包含演奏技巧及實習等），能有效提供學生重要之知識與經驗，進而達成良好的學生學習成效。此外，該系提供多元課程，如即興等非傳統的專業演出技巧教學，開發學生不同方向發展之潛力，以因應多元社會的變遷。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98 學年度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擁有音樂相關證照的畢業生達 31%，99 學年度減至 17%，碩士班則無人擁有音樂相關證照。
2. 少子化及經濟不景氣之影響下，使得「畢業即失業」的問題日益嚴重，傳統音樂課程面臨考驗，有待省思。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鼓勵學生跨領域培養第二專長，並輔導學生多元發展，以務實增加就業技能。
2. 宜正視少子化及經濟不景氣影響之就業問題，考慮搭配多元行銷方式，如銀髮族及上班族的族群開發，以開拓音樂市場。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